

证券代码：000401 证券简称：冀东水泥 公告编号：2017-010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监事会于2017年3月3日以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7年3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监事三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三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顺晴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对所列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并通过《关于计提2016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依据充分，计提后能够公允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董事会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表决结果：三票同意 零票反对 零票弃权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3月7日